



我在高大遇見鑽石草莓族

連興隆老師
學務長

我想聊聊這一兩個月來學校的一些活動，包括校慶與校務評鑑。校慶是歡樂的慶典，校務評鑑則是戰戰兢兢的大事，兩件性質與氣氛完全不同的事情，我看到了一群相同屬性的同學，我稱他們是鑽石草莓族。

先談談校慶典禮。這次校慶我們邀請了本校的僑外生做開幕演出並配合吉他、愛樂與國樂社的閉幕校歌大合唱。僑外生來自港、澳、日、韓、法、馬來西亞、印尼、印度、土耳其、巴拉圭等等國家與地區，穿著各式的本國傳統服飾走秀，希望透過他們的表演，傳達出本校多元化與國際化的活潑校園生活。在老師的眼裡他們當天的表演真是棒極了，同學們帶著自信的神情，舉手投足恣意揮灑，雖不是職業的走秀模特兒，卻也能隨著音樂擺出姿勢、走到定位。當然，也獲得在場嘉賓的一致好評。不過，如果把時間倒帶兩天，在同一個空間、同一群人，我看到截然不同的場景：生澀惶恐的臉龐、不知是否走到了定位的疑惑與兩手不知擺放何處的困窘，這是他們彩排時的情形，因為對他們而言，這不是社團既有的活動或練習，他們必須從無到有的排練起，還要整合三個社團的音樂，在非常有限的時間內承擔高強度的負荷。雖然如此，我一點也不擔心。我不擔心是因為我看到了不論

是吉他、愛樂、國樂社或僑外生的所有同學，認真的一遍又一遍的排演，雖然非常累，他們仍在離去時回報我以親切的微笑！那一剎那間，我知道我看到的高大年輕人不是被污名化的草莓族，他們確實陽光鮮豔，他們也堅硬強韌，他們是鑽石草莓族！



2011 校慶閉幕大合唱：吉他社、愛樂社、國樂社與僑外生



至於校務評鑑呢？學務處被問到「該校近兩年學生申訴案件為十年來的75%，請說明原因及學校如何因應？」我們的回覆是：

一、有關學生申訴案件近兩年增加原因：

1. 學校宣導有效，學生瞭解使用申訴管道。
2. 學生自主意識提升，法治觀念較為成熟，了解公民社會應有之權利與義務。
- 3....(略)

二、學校因應情形：

整體而言，本校肯定學生自主意識的提升，亦呼應大法官 684 號解釋令對大學生具備公民權的肯定，以正面態度看待學生透過申訴過程，在大學環境中學習與實踐公民教育。另一方面，本校亦本著學生申訴為處理學生事務救濟管道之一而非唯一的觀念，教導學生優先以溝通及輔導的方式協助解決學生之問題.....

老師的想法是：從現在學生的表現，可以預見 20 年後台灣的發展。他們 20 年後會是社會的中堅，如果我們期待政府官員對計畫具有執行力、對政策具有論述力、對國家發展具有長遠規劃之能力，我們卻不樂見這群人在年輕時能提出不同的想法、參與公共事務，恥於提供他們能夠有學習獨立思考的場合與機會，只是希望他們最好是乖乖牌，不要給學校帶來困擾，那我們有什麼資格要求政府的效能、執行力、論述力與遠見？如果 20 年前的他們也是如此被教育。所以，老師是正面看待學生申訴這件事，這代表同學能有自己的想法，有想法的年輕人，國家才有未來！一直以來，我對高大同學的期待就是「來到高大，成才高大」。高大既然高聳巨大，學生也該期待自己能成材高大，像大樹一樣。

其實，由於科技的進步，學生的表達管道多元而直接：臉書、MSN、email、BBS、這些方式很便利，卻也弱化了學生透過實際參與活動表達意見的能力。我的大學經驗是：想表達想法，請走出來。大學生透過野百合學運，替台灣完成了解散國民大會的光榮歷史。大學生能挺身而出的表達意見，已成了現代的稀有品種，這品種在台大有，高大也有，他們是鑽石草莓族！

